**渭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主管全区人事人才、培训就业、社会保障、劳动监察等行政事务的区政府组成部门，肩负着贯彻党和国家人事人才、培训就业、社会保障政策法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管理、促进就业再就业、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维护劳动者权益等事关发展和民生方面的重要职责。

1.贯彻实施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工作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落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结构调整和工资分配改革政策，编制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计划和增人计划；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制度改革和工资福利；综合管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

3.负责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制定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人员安置政策，承办区政府管理的国家公务员任免、奖惩、考核、培训事项。

4.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研究制定本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意见，统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制定事业单位人员和继续教育规定；综合管理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的评定申报工作；认真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聘任制，组织指导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工作；负责农村乡土人才队伍建设和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工作。

5.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负责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6.制定并实施全区人力资源培训规划，加强人力资源培训，不断提高人力资源整体素质。

7.贯彻落实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被征地居民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养老保险的基本政策，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8.贯彻执行企业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的管理规则和基金运营机构的资格认定标准，制定全区企业社会保险服务体系建设规范并组织实施。

9.监督企事业单位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的落实情况；承担区劳动鉴定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障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制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11.负责管理全区引进国（境）外人才和智力工作。

12.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实施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13.贯彻农民工进城等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4.依法行使劳动保障监察权，维护劳动者权益，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5.承担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6.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4个股室：办公室、人事管理股、社会保障股、培训就业股。

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设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机关党的机构按党章规定设置。

纪检、监察机构按有关规定设置。

**二、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认真做好政府口公务员的网络培训、初任培训工作。及时申报2019年度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做好政府口工作人员的登记申报和各类优秀、先进人员推荐工作。加强公务员日常管理和考核监督工作，不断提升公务员队伍综合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做好人才资源配置和人才引进、管理和服务工作，完成毕业大学生就业见习任务。完善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和考核管理办法。继续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义务教育学校和公共医疗卫生单位绩效工资的实施。继续做好教育、卫生、农业、非公有制企业等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评审推荐工作和工人技术等级报名考试工作。加大农村实用人才管理培养，年内培养选拔农村实用人才工作。加快完善创业体系，拓展技能培训、创业咨询等服务项目，形成汇众智搞创新、汇众力增就业、汇众能助创业的浓厚氛围。落实初创企业贷款贴息扶持政策，实施青年创业、大学生创业和农民工返乡创业行动计划，完成技能培训及创业培训任务。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五个不出村”管理模式，做好各项参保扩面征缴工作，推进有条件的农村居民进城落户工作。进一步贯彻《劳动合同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群众举报投诉案件时效内结案率达到94%，劳动争议时效内结案率达到92%，努力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做好全局信访稳定和综合治理工作，完成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完成市上下达我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任务，承担全区目标责任考核相关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有8个，包括：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区人社局本级（机关） |
| 2 | 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站 |
| 3 | 区劳动就业管理局 |
| 4 | 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
| 5 | 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
| 6 | 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
| 7 | 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
| 8 | 区社会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系统人员编制68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55人；实有人员60人，其中行政13人，事业45人，工勤人员2人。系统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31人已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统发。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区人社局系统固定资产共计2983590.22元。其中区人社局机289417元；区就业管理局1485749.22元；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77603元；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业管理中心756908元；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133521元；区社会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240392元。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台价值20万以上的设备0台，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专项资金重点加大了就业扶贫、农民工工资制度保障、养老保险、医疗保险领域的资金保障力度，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0446970.28元。

**七、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区人社局系统预算收入总计155075108.41元，其中：区人社局系统财政拨款收支150446970.28元；上年结余结转4628138.13元，较上年减少19657445.92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

2019年，区人社局系统预算支出总计155075108.41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349815.28元；公用经费支出177000元；专项业务费248155元；项目支出146300138.13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19657445.92元，减少原因：一是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区人社局系统财政拨款收入150446970.28元，较上年减少24285584.05元，减少原因：一是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

2019年，区人社局系统财政拨款支出150446970.28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349815.28元；公用经费支出177000元；专项业务费248155元；项目支出141672000元，较上年减少24285584.05元，减少原因一是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区人社局系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446970.28元，较上年减少24285584.05元，减少原因一是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446970.28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1001）2755447.2元，较上年增加236060.2元。原因是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资人员经费增加。

（2）.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20801）5915944.76元，较上年增加1184579.59元。原因是系统事业单位调资人员经费增加。

（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126949638.08元，较上年减少1801164.08元。原因是2019年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中心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

（4）.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6）4865000元，较上年增加111000元，主要是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退休人员增加。

（5）.行政事业的单位医疗（21011）5629940.24元，较上年减少24057059.76元，主要：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

（6）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4331000元，较上年增加1411000元，原因是区医保中心核算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住院医疗补助费增加。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19年人社系统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446970.28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12159397.28元,较上年减少151504378.05元,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减少原因：一是2019年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中心转移人员基金预算减少；二是2019年职工医疗保险费由各单位预算，区医保中心不再统一预算;三是调整经济分类将机关事业养老保险调整为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1980081元，较上年增加439722元，主要原因系统事业单位增加了专项业务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0102492元，较上年增加589372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业管理中心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增加，

资本性支出5000元，较上年减少10300元，主要是系统事业单位减少办公设备购置。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126200000元，主要是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19年人社系统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446970.28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9228778.60元，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社会保障缴费、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中心及城乡居民养老事业管理中心领取待遇人员养老金等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456946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0102492元。

4.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130653753.68元。。

5.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00元。

因2019年部门预算中首次批复政府经济分类科目，与上年不形成对比。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2019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部门“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度区人社局系统 “三公经费”预算支出40000元，总体较上年减少9500元，下降1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系统事业单位车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经费预算；公务接待3000元，较上年减少500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系统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本部门2019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9000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系统事业单位车改；会议费10500 元，较上年减少5500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系统单位压缩会议项目；培训费26500元，较上年增加55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系统根据要求增加相关业务培训学习。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渭滨区人社局系统安排机关运行经费425155元。比2018预算减少115204元，减少原因是本部门系统严格控制单位经费开支。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收支495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49500元，主要是区城乡居民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购置办公电脑。

**八、2019年专项资金预算说明**

本部门2019年专项资金预算141672000元，其中：农民工欠薪应急周转金1000000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420000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126200000元；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4865000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4856000元；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4331000元。

**九、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以上内容已经保密审查及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

[人社系统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报表.xls](http://www.weibin.gov.cn:8020/Content/js/ueditor/net/upload/file/20191114/6370934775588041604841004.xls)